

以“班里转来一名女生，同学们正在孤立她”为开头会写出怎样剧情反转的故事？

班里转来一名女生，同学们正在孤立她。

身为班主任的我已经了解了情况，坐视不管的话多少有点过分。

然而说实话，我也有些讨厌这位转学生。

不，与其说是讨厌，不如说是不爽，因为不爽比讨厌更难找出缘由。

「我先下去开车。」我对儿子明波说：「动作快点，时间不等人。」

听到明波在房间里应了一声后，我匆匆下楼。

六点半的街道空荡如洗，唯有几盏街灯点缀着。

嗯？这是什么？

一片被谁撕烂的碎纸恰好飘落到我肩上，上面写着两个字：

「叶子。」

1.

董莉是从市里转来的，这或许是我身为县城高中班主任不爽她的第一点。

我问过其他的科任老师，除了英语老师对董莉有些好感外，其他老师均和我意见相似。

董莉带有几分城市里的傲气，她偏爱打扮自己，妆容也好，服饰也罢，总是要把自己弄得光鲜亮丽。

这种「冒头」的习惯大概是董莉受人反感的主要原因，不光是同学，所有老师也一贯讨厌成绩不怎么样，却喜好装扮的学生。

说到成绩，董莉几乎所有科目的成绩都烂得一塌糊涂，唯独英语可以考出班上难得一见的高分。

听明波说，董莉喜欢看美剧，下课也看，上课也看——用她最新款的手机。

在我心里，英语是具有外来倾向的科目，董莉的偏科，似乎都沾染了些许城市的气息。

我曾听说，董莉在与同学的相处中，也喜怒无常，甚至在课

上，当着所有同学的面骂她的同桌为「乡巴佬」。两位女生差点打起来，事情最终以我将这位被骂作乡巴佬的同学调离董莉数张桌子远为终结。

总而言之，那时大部分人都觉得董莉似乎不太看得起我们，我们这个县城，我们这个班。

我曾一度希望董莉能尽快从我视野里消失。她的确很快消失在了我的视野中，却再也不能够消失在我的生命中——我永远无法忘怀看到董莉尸体时的画面。那场景在很多深夜里，都会在我脑海里乍现。

董莉死时，距离毕业仅剩一个月。

故事可以从 6 月 15 号说起，那天是周一，三年级一班开始了上午的最后一堂课。

2.

「宋子豪负责打扫 401、董莉负责 402.....杨春丽 410。以上就是本月迟到学生的扫除分配情况。」我把分属于楼道各间教室的钥匙串随手掂了掂后放进公务包中，顿了顿说：「那我们继续上课。」

「瓜田李下。」我在黑板上咚咚咚地敲下这四个字，翻看着笔记，念到：「意指正人君子要主动远离一些有争议的人和事，避免引起不必要的嫌疑。」

「那和瓜田有什么关系呢？」董莉忽然问道。

我清清嗓子，双手杵在桌上说：「这是早在三国时期就有的典故。意思就是，你路过别人的瓜田时，不要蹲下来系鞋带，免得人家怀疑你在抱西瓜，你要是行走在别人家的李子树下，就不要扶正你的帽子，免得人家看见了，说你在偷李子。」

董莉扭了半边身子，一挑画得尖锐的眉毛，正色问：「三国时就有鞋带了吗？原来那时候就有人穿球鞋了啊。」

此言一出，几位男生率先笑了出来，笑声像冲垮河坝的第一注水，教室里顿时被大家的嬉笑灌满，唯有董莉以一副胜利者的姿态，一本正经地眨着眼，仿佛弄不懂大家在笑什么。

我的脸烫了一些，讪笑说：「三国时期当然没有球鞋了，这只是举个例子。」

我急忙翻动手上的笔记，说：「古人穿的是履，具体用不用鞋带，得问你们的历史老师了，关于这个成语的原句……」

第一桌的班长李三叶突然站起来接了我的话，继续道：「原句为瓜田不纳履，李下不整冠，和乔老师说的一样，

在该做的地方做该做的事，在不属于你的地方，就守好规矩，希望某些同学在学习这个成语后，能有所感悟。」

「董莉，」坐在后排的一位女生突然开口，笑说：「你以后可不要在李子树下涂睫毛膏啊！免得人家说你偷李子。」

这位开口的女生叫杨春丽，正是之前被董莉叫作「乡巴佬」的

那位。

董莉在众人的哄笑声中别过了头，望出窗外。

我对李三叶点点头示意她坐下，并咳嗽让班上安静下来，说：
「成语解释一定会出现在升学考试中，快毕业了，还请大家认真点。」

不知道是谁冒出来一句：「老师，你之前说月考要考，也没考呀，我们白白下功夫记了，岂不是很亏？」

「你觉得亏的话，可以不记。有的同学就像学校后面的垃圾一样，垃圾污染了城市的空气，希望你们不要污染教室的空气。」我摇摇头，瞄一眼笔记，背过身，在「瓜田李下」的下面又写下了「孤芳自赏」四个字。

「孤芳自赏这个成语……」我念道：「是指一朵鲜花在角落孤独地欣赏自己，常用来比喻脱离群众，自命清高，自我欣赏的人。最早出自于宋代张孝祥的《念奴娇·过洞庭》。」

李三叶停下手中的笔记抬头问：「那就是贬义了？」

「嗯。」我回道：「最开始的时候，这个词是褒义，但后来被很多人不知情的人误用，也就做贬义用了。」

后排的杨春丽忽地扬声说：「这个成语适用于正在看窗外的人。」

杨春丽说的是董莉，董莉正在看窗外，非要加个成语的话，可

以是心无旁骛。

在教室里突然的发言，是需要回应的，或笑或侃。可此刻无人回应杨春丽，她只得垂眼摇晃椅子，以将自己的尴尬掩饰过去。

「董莉！」我朝那边叫了一声。

董莉悠悠地将头摆回来，好像我这一声不是以音速传过去，而是慢悠悠跑过去的。

我有些生气，喝道：「你在看什么？！」

董莉抿抿嘴，一双眼睛直白地注视着我，低声说：「我在看老鼠。」

教室里再次沸腾起来，我甚至听到一些男生小声说乔老师确实有些像老鼠。

董莉面不改色补充道：「刚才楼下有一只老鼠。」

「你上来！」我伸出食指直指董莉。

董莉移步出桌子，铁皮空心的桌脚挂了一下董莉白色的长裙，桌子在地板上蹭出半尺，发出刺耳的声音。董莉皱眉，伸手想把裙子拽开。

杨春丽用教室恰好听得清又不显得太过尖锐的声音刺说：「哎哟，这裙子得好几千块钱呢。」

和杨春丽同桌的宋子豪也咂嘴应说：「的确得好几千。」

半晌，董莉终于走到讲台，问：「怎么？」

我怒冲冲地指着黑板上的孤芳自赏四个字厉声问：「你来说，这个成语是什么意思？」

「是……」董莉回说：「一朵花自己欣赏自己的……」

我迫不及待地打断了她：「出自哪里？！」

董莉忸怩半天说不出一个字。

杨春丽抢先替她回答了：「董莉！这个成语出自你啊！你怎么会答不上来呢？」

这次杨春丽没有尴尬，大家像浪花一样此起彼伏地笑着。

董莉羞红了脸，又抬头，猛地瞪了一眼杨春丽。

宋子豪嚷了一句：「还会瞪人呢！」并带头噓了起来。

几乎所有同学都符合着发出「吁」的嬉笑声。

董莉注视着杨春丽的目光惊慌地收回，朝着台下的声音反复扫了几次，又失措地盯向天花板，她的脸更红了。

我的愤怒化为干冷的笑声荡在嘴边：「董莉，天花板上又没写

答案，你看它干什么？」

同学们听了我的刺话，又哄笑成一团。

董莉看看我，又看看台下，我在刹那间从她眼睛里感受到了前所未有的怨气。

董莉下嘴唇一抬，又猛地拉下，用快把人耳膜震破的声音朝台下大吼：「你们笑个屁！」

我心中一凉，教室里陷入死死的沉默。连我也不知如何出声。

董莉有些狰狞，手一指，从空气中破开一条通向杨春丽的路径，吼：「尤其是你这个臭婊子，信不信我撕烂你的嘴？」

杨春莉咬紧了牙，却不敢抬头看董莉。

「够了！」我也提高声调，对董莉说：「你眼里还有没有我这个老师？你这是什么行为？这里是学校！你现在给我回到位置上去！」

董莉瞥了我一眼，安静地走回位置上坐下。

3.

董莉坐下的瞬间，下课铃敲响了。

「董莉，来我办公室一趟。」我留下一句话后离开教室，径直走到办公室里坐下。

我从手机里找出了董伟这个名字，直接拨通了他的电话。

董伟是董莉的父亲，我觉得有必要叫他来谈谈。

「爸！」

明波焦急地冲进办公室，慌乱道：「不好了！董莉和杨春丽打起来了！！」

我在惊愕中吩咐电话那头的董伟尽快赶来学校，一边起身挂掉电话，随明波快步走到班上。只见教室里的学生全都堆在讲台前，有的听到动静，大喊一声：「乔老师来了！」

人群为我让出一条通路，我皱紧眉头瞟了一眼杨春丽，她呆愣在原地，不敢与我对视，她手里拿着半截木棍，应该来自于教室坏掉的扫把。我又见董莉已经躺到在地上，箭步上前将她扶起。

「怎么样了？」董莉的双眼微微张开，眼珠轻微颤了颤，一时间没能说出话。

我把扶她坐起来，靠在讲台旁，提声问道：「怎么回事？」

学生们七嘴八舌地说着，也没人能正面回答我。

「明波，你来说。」我看向明波。

明波原地踏了一下，先是看看杨春丽，才缓道：「你走出教室的时候，董莉也起身准备出去，这个时候，杨春丽从卫生柜里拿了根扫把棍，追上来朝着董莉的后脑勺敲了几下。然后我就去叫你了。」

我暗想不妙，头部受到攻击弄不好要出大事。

「直接叫救护车。」我说着，拿出手机。

「我们看董莉昏迷下去，已经打过 120 了。」明波回应我。

我让明波和我一同扶起董莉，吩咐剩下的人好好待在教室。我和明波一路将董莉扶出校门。

董伟的豪车和救护车几乎是同时到的。

我已经在电话中向董伟说明情况，在送董莉上救护车时，我执意陪同，被董伟推拒了，他说女儿有什么情况再作联系。

我让明波回教室上课去，独自踱了几步，无力地坐在校门口。

午饭时，我接到董伟的电话，他说下午来找我谈谈。我问起董莉的伤势，董伟只说已经全面检查，并无大碍，其他的事情下午当面说。

时间来到下午，我独自守在办公室里，思索着该如何处理董莉和杨春丽的事。

木门咚咚轻响了两声，又被吱地推开，一位夹着公文包的中年

男人独自走了进来，正是董莉的父亲。

「乔老师！」董伟从衬衣口袋里捞出一包好烟，抽出一只递给我略带微笑说：「董莉都跟我说了，我为她鲁莽的言行向您致歉。」

「你来了！」我接过烟，拉了一条椅子请董伟坐下，开口道：「董莉的情况到底怎么样了？」

「已经没什么大碍了，劳您费心。」董伟淡言。

「那就好。」我点上烟，查找手机的通讯录说：「我现在就联系杨春丽的家长来一趟。」

「不必了。孩子打闹出点意外很正常，况且董莉也没伤到。」董伟说着，将公文包放在桌上打开，并从里面抽出几张纸递到我面前：「我有其他的事要跟您说。」

那是一份盖有医院印章的诊断材料。

董伟干笑说：「董莉一直要我们瞒着学校。」

我拿起桌上的材料，上面清楚地显示董莉患有轻微智力低下以及情感性精神障碍。

「也就是说.....」我有些讶异：「董莉之前就患有一些精神方面的困难.....障碍？」

董伟沉重地点头，说：「像今天这种情况，之前也不是没发生过。否则她也不会一直辗转于各个学校的初三了，请您像对待正常的孩子那样对待她就好，千万不要认为她有什么不同，我只希望她能顺利地毕业。」

4.

杨春丽自愿打扫园地卫生到毕业，算是对她行为的处罚。杨春丽袭击董莉是在周一，从周二到周四，董莉一直在请假。直到周五，董莉来的那一天，也是董丽死的那一天，也正是周五。

董莉的尸体被发现在 401 号教室，门卫隔着窗户看到了一个伏倒在地的女孩。门卫打不开教室门，立即去找了值班的老师。四楼的钥匙都在我保管，所以值班老师第一个电话就打到了我的手机上。

我赶到教学楼时，他们正准备撞门。

然而我用钥匙也没能打开那道门——门是从里面反锁的。好在每间教室内都有木门相互连通，俯视下去，就像小楷本。隔开每个格子的线，就像隔开每间教室的墙，格子线的最上端，也就是木门的位置了。

我们通过连通的木门，从 402 进入到 401。

董莉双手交叉伏在排列整齐的桌子之间，连面部也是朝向地面的，而她的身下则是一片血泊。

我尝试着抬起一点她的身体，发现她交叉的双手原来是一只反握在一把水果刀刀柄上，另一只被头部压住。刀正直地插入了她心脏的位置，连刀柄也有一点没入了血肉中。

而被她头部压住的手下，盖着四个用鲜血写成的字，正是前几日在教室里引出矛盾的那个成语：孤芳自赏。

我看到时心中一凛，四个字七歪八扭，写得十分不规则，令人诧异无比，我当时胃里翻滚，不住干呕，第一反应是这血字与我脱不了干系。

警察到了后经过一下午的调查，得出一个暂时的结论：董莉为自杀。

主要以三点为依据：第一，刀具上只发现了董莉的指纹。第二，董莉若为他杀，应该有打斗或挣扎的痕迹，而董莉身上只有前几日被杨春丽攻击的伤痕。第三，也是最重要的一点，这间教室，只有董莉能反锁。如果有人杀了董莉再出去的话，门就不可能从里面反锁了。而窗户都有防盗笼，想依靠窗户出去不可能。想将门反锁又出教室的话，除非有连通 402 的木门的钥匙，从 402 出去，而钥匙一直在我保管。要用小说里的词来形容的话，这是间密室。

我不相信董莉是自杀，事实上，董莉是自杀的论断最终也被推翻了。

现在回想起来，很多线索在案发的前一天，也就是周四就可以初见端倪了。

周四晚上下了很大的雨，那时的我完全没意识到第二天会发生什么，在晚自习讲道：「明天上午我们拍完毕业照就放假了，周末请大家认真准备下周的模拟考。」

我用余光扫了一眼董莉的空座位，说：「你们在班群里通知一下董莉，明天上午来拍毕业照。哦，班服准备好了吗？」

生活委员应了一声：「准备好了。」

我抬起表看一眼，说：「行，那其他没什么事了，今天的晚自习也可以早点放。」

同学们听到这个喜讯，都露出了喜悦的表情。

「雨有些大，坐在最后一排的同学记得关窗户，把窗帘拉好。」我看着窗外说：「各位同学回家注意安全，不行的话就打电话让家长来接一下，走的时候都安静点，别吵到其他班。」

话落，我率先走出教室，面向教室门，等待明波和三叶出来。

这时，宋子豪和杨春丽并排走出教室，宋子豪见我站在门口，问：「老师，你等明波啊？」

我点点头。

「有件事和你商量一下可以吗？」宋子豪打手势示意杨春丽等他一下。

「什么？」

我微眯着眼，打量了一遍宋子豪。

身材高壮的宋子豪抱着篮球，短发染得微黄，脖子上挂着一条银质项链，身上套着一件白色的大码 T 恤，T 恤领口处印了一个卡通太阳。

恰在这时，明波和李三叶也一起出来了，两人略显疑惑地看着宋子豪。

宋子豪眼睛朝环顾了一圈，低声说：「我最近有点近视。」

「怎么？」

「想换到前面坐。」

「你想换到哪里。」

「第一排吧。」

杨春丽插了句嘴：「第一排坐的都是三叶那种学霸，哪有你的位置。」

「我也想好好读书啊！」宋子豪煞有介事地嚷道。

「我会考虑的。」我疑道。

宋子豪犹豫几分，最终丢下一句好吧，和杨春丽一起离开了。

不知道是什么时候，地上出现了一张粉红色的便笺，我还以为是谁乱扔的垃圾，捡起来一看，上面用黑笔写着「子豪」「春

丽」，在两人的名字中间，画了一颗被箭穿过的桃心。

现在的孩子还流行这个啊？我嘴角不禁浮起笑容。

「爸，走啦！」明波唤了我一声。

我迅速把纸条收起来。

我、明波、三叶，三把伞横穿校园，来到停车场。找到我的车后，我开锁上车，像往常一样，把公务包放在档杆后。我打趣地问副驾驶的明波：「班上还有人谈恋爱啊？」

「啊？」明波缩了缩脖子：「我不清楚。」

「都毕业了，没什么不能说的，你们也不是小孩子了。」我继续说。

明波没有说话。

我自顾自地说：「不过要以学习为重，就像你和三叶，从小一起长大，一起念书，要是你们考上同一所高中，以后就更有发展空间了，再说我们两家关系也一直不错，三叶的成绩我倒不担心，就是……」

「爸！」明波不耐烦说：「你在说什么呢！」

这臭小子，我早就知道，明波六年级就和三叶私定终身了，那时候三叶回家可跟她老妈交代得一清二楚。我从内后视镜里看了一眼三叶，她大概也有些害羞。我转移话题道：「那还是按照之前约好的，明天你和三叶在校门口等我，我们直接就开车

去山庄里烧烤了，三叶，你爸妈可能晚点才到。菜我都已经买好了。」

三叶轻轻地「嗯」了一声。

回到家里的时候，已经快九点了。

我和老婆在客厅看电视，明波在屋子里温习功课。

老婆忽地凑到我耳边：「老公，跟你说个事儿，你不要怪我。」

「什么？」我疑惑地看着她的双眼。

「我买了件衣服，有点贵。」老婆小心地拿出手机，展示了一件商品给我看，那是一件印着卡通太阳的衬衫。

「多少？」

「1998。」

我早已猜到她要跟我说什么，但仍假意怒道：「你这一件衣服都快花我半个薪水了！」

「哎呀！」老婆挽住我的手：「人家小微、小燕都买了这个牌子的衣服，就我没有怎么行嘛！」

「人家是做生意的，咱们怎么比！什么牌子，这么贵？」我嗔怒。

「是『方日』系列，日本一个最新的品牌，标志就是一个小太阳，最近很火的，你别生气嘛。」

「好啦，我知道了。」我摸摸老婆的头发，温柔说：「买了就买了，我难道还能骂你不成。」

老婆高兴地跃起来，笑着说给我泡杯咖啡，也给温习功课的明波泡一杯。

我直言道：「你看明波的书包都放在架子上的，他哪有在温习什么功课，最近他也累了，就不要拆穿他了。」

「人家把书拿走书包放在这里不行啊？他说要看数学的。」老婆向衣架走去。

「不信你去看看，他的数学资料一定还安然地『睡』在书包里。」

老婆拉开明波的书包，回头怨视我一眼，果真从里面拿出一叠数学资料。

而资料中似乎夹着什么东西，老婆一翻动，一张方形硬卡纸便从里面滑出来，顺着光滑的地板，径直溜到我脚下。

我捡起来一看，笑念道：「这都什么年代了，还有人写情书呢！？」

「什么？是明波写的吗？」老婆好奇地跑过来。

我一边浏览，一边向老婆展示：「是人家写给咱们明波的呢！只是没有落款，不知道是哪位仙女写的。嘿，明波这臭小子真不老实。」

正和老婆分享着，听见里头门锁一响，我急忙用眼神示意老婆把所有东西放归原位。

明波像忘记什么似的从房间走出来，假意坦白道：「老实说，我刚才在玩游戏，现在开始复习了。」说罢，拎走了书包。

小意外后，很快，我看着电视便睡着了。

次日七半点，我起床赶到学校开会，明波他们九点才开始拍照，所以我让他多睡一会儿，迟点自己打车去学校。会议结束差不多是 10 点左右，一班的同学们都聚在教室，等我宣布放假前的注意事项。

我走进教室，董莉正端坐在自己的位置上。我朝她点点头，同时发现了一个很显眼的异状。

董莉没有穿大家订制的班服。

我本打算开口问问，却想到也许是董莉自己不愿意融入这个集体，也就作罢。

我拿出记事本，宣读了几个事项，在放假宣言后，我带领本月迟到的学生们，到各自被分配的教室前，并依次打开了从 401 到 410 的门。多次吩咐众人，走的时候一定记得带上门，而且扫把都是新买的，请大家珍惜。董莉负责打扫 402，我本不想

让董莉继续打扫了，可想起她父亲的嘱咐，又怕这样做引起其他同学的闲言。我问董莉，如果身体不舒服的话，我可以换人做。

董莉摇摇头，表示自己可以。

那一刻，我忽然想通了，之前对董莉的负面情绪，其实不过是对她呆滞无礼的面容的回应。

我轻和地拍拍她的肩膀，说：「随便清理一下就好，早点休息。」

我转身离去，没想到，那竟是我和她说的最后一句话。

之后，我把车开到校门口接上了明波和三叶，把他们载到学校附近的一个山庄里烤烧烤——我和三叶的父母约好今天下午一起去那个山庄玩。山庄很近，出了学校跑个五公里，再过一条隧道就是了。

没想到，在那我竟遇到了我的一帮学生。

「三叶！明波！还有乔老师！」

我在柜台搬运烤架时，被突然的喊声吓了一跳。

「你们也来这玩呀？」我问他们。

「对啊，没放假的时候就约好了。」

结果三叶和明波理所当然地就和他们混在了一起，倒剩我一个人独自守着烤架抽烟解闷，除了和三叶回车上拿了些吃的外，我几乎在那坐了一个小时。

我记得很清楚，我们到山庄的时间是 10 点半左右。我接到电话的时间是 11 点半。

「喂？乔老师吗？！我是老赵，四楼的钥匙是你管吧？你快来，我们看到教室里趴着一个女学生。对，不知道是晕倒了还是什么，她好像流了很多血！总之尽快！」

5.

周六的学校格外冷清，其他老师都去午休了，办公室只坐着我和儿子明波。

学校不敢在升学考试前停课，即便是在学生意外死亡后的第二天，我作为出题组的成员，也要硬着头皮在办公室工作。

我想没人能够在这种时候静下心来，因为我们很清楚，董莉就死在我们这层楼的尽头。

「爸，董莉真的是自杀吗？」明波将盒饭收拾进塑料袋里，眼睛不时向外瞟着。

我盯着手中的材料沉道：「小孩子别多问。」

「她是被人害死的对不对？」明波缩着身子追问：

明波吵得我无法工作，我想发作，又不禁陷入明波不安的声线里。

孤芳自赏四个字突然闪进我的脑海，董莉写下这样的血字，是因为她记恨我还是她想留下什么讯息？董莉是被人害死的吗？其实我比谁都更迫切地想知道真相。

我推想道：「一个现实的矛盾是，我当时安排董莉打扫的是402，但她却死在了该宋子豪打扫的401，周五的上午，我用钥匙帮大家开过门后便走了，也就是说，钥匙在我手里，门如果关上，就打不开了。」

「你是说，如果宋子豪离开了，董莉不可能进入401？」

「换言之，董莉进入401的时候，宋子豪还在。」

「宋子豪有嫌疑吗？」

「事实上，事发后宋子豪不见了。」

「不见了？」

「警方本来想询问宋子豪的，而他的父母却说宋子豪在外面玩，还没回家。随后，警方派了一名警员到宋子豪家，他的父母才说，宋子豪已经离家出走了，还拿出一封宋子豪亲笔的离家出走信。」

「难道他畏罪潜逃？」

「不，证据表明，宋子豪的离家出走并非临时起意，在宋子豪房间的衣柜里，找到了很多离家出走信的稿子，这些稿子在数周前就被宋子豪的父母发现过。」

明波探问：「董莉的死亡时间可以锁定在在打扫的期间对吧？」

我点头，补充到：「我最后见董莉，是在 10 点 20 分左右，发现董莉的尸体，是在 11 点 30 左右，警方推测的死亡时间，是 10 点 30 至 11 点。」

「宋子豪绝对有嫌疑！」明波急道。

「我们首先要证明董莉不是自杀才行。」我冷道。

其实只要破解了 401 的密室，自杀的可能性就急剧降低了，我无意仰头，便看到办公室天花板上约摸半米长的通风口。学校的通风管道连接天台，如果有办法进去，的确可以逃出密室。

沉思良久，我把视线移到桌上的两个塑料袋上吩咐明波道：

「把盒饭拿出来，带上塑料袋跟我走。」

我大步出了办公室，明波小心地跟在我身后，眼看四下无人，我便停在 402 教室前，把明波手中的塑料袋套在脚上，我打开 402 的门，让明波在门口放哨。

警方拿了 401 的钥匙，所以我只能从 402 与 401 相连的木门进入的 401。

进到 401，原本董莉尸体伏着的地方，留下了一圈白线，也就是尸体痕迹固定线，在白线上方，「孤芳自赏」四个血字已经干燥硬结。我用手机对血字拍照后，小心地绕过那里，来到通风口下面。我站到桌上，踮起脚拼命伸手，离通风管仍有一只手臂还长的距离。

即便是身高较高的宋子豪，也绝对够不到通风口。

教室里倒有很多东西可以垫脚，把讲桌移过来也够得到了。但教室里要是移动了什么的的话，很容易就看得出来。这也是警方没有怀疑通风管的理由。

我思索未果，就下桌坐到椅子上休息，却在椅子的靠背上发现了毛线。

那是绑在靠背上，被烧断的毛线，伸出来的部分，大约有三十厘米长。

我急忙回顾通风口。原来如此，只要把椅子绑好线，放到桌子上掂脚，进入通风管道后，再用线把椅子放回桌子下，接着烧断毛线就可以了，毛线的话，只要点燃，很容易一直烧到头，而且不容易留下痕迹，这样留下短短的一截毛线绑在椅子上也不会受到怀疑。不过有一个问题，就算是毛线被烧了那么长的一截的话，教室里也会留下痕迹的。

我差点推翻这个推理，因为教室里的椅子上绑点什么东西丝毫不奇怪。但转念一想，只要翻进通风管道，再把腿勾住，身子从里面倒吊出来，就可以直接从距离椅子很近的地方开始烧，屋内就只会留下很少，甚至不会留下痕迹了。

完全可行！

我迅速离开现场，在走廊里脱掉了套脚塑料袋塞进兜里。

「你发现什么了吗？」明波问。

「线索。」

「什么线索？」

「线索。」

我让明波关上门后，径直奔向天台。

天台机房常年无人打扫，如果我没有猜错的话.....

我和明波来到天台机房处，用手机电筒照亮了昏暗的机房，只见混乱的足迹在强光下若隐若现。果然，凶手是通过通风管道进入机房而后离开现场的。

我自言自语道：「学校的正门有摄像头，而连着后山的后门没有，下楼穿过垃圾场到达学校后面的荒山再离开，可以算最隐秘的路线了。」

说罢，我折身又向楼下奔去，一路来到学校后山。在那，我和明波找到一件沾血的毛绒夹克。

明波当即指证这件衣服是宋子豪的，他前段时间还看宋子豪穿过。

「是宋子豪杀害了董莉！」明波哑声惊愕道。

可是，为什么，为什么他要谋害董莉，我双手插兜，闭目整理思绪。

杨春丽打了董莉后还被罚扫园地到毕业.....正想着，我在口袋中摸到一个硬物，拿出一看，是我从教室门口捡起的那张纸条，画有爱心，还有「子豪」「春丽」两人的名字。

原来如此，现在只剩一个问题，董莉身下的「孤芳自赏」到底是什么意思。

我拿出手机，调出刚才在 401 拍摄的血字，仔细一看，扭曲的孤芳自赏四个字中「孤」和「赏」显得略大一些，「芳」和「自」字的笔画深度也并不规则。

我自顾道：「董莉留下这四个字到底是什么意思。」

这时，明波凑过来想看我手机里的内容，裤子却被地上的枯枝挂住，我脑海里恍然浮起董莉上台裙子被桌脚挂住，当时说「裙子的确要好几千块钱的」正是宋子豪。

周四雨夜宋子豪要我为他换位置的画面也赫然出现在我脑中，如果我没记错的话，那时宋子豪穿着一件印有太阳的 T 恤，那个衣服的牌子是.....

我双手捧着手机，两手拇指盖住了「孤」和「赏」两个字。而一只年轻的食指则替我挡住了「芳」和「自」的上半部分。那是明波的手指，他此刻正用一种颇为阴森的目光盯着我。

「董莉才来不久就被孤立了，她叫不出宋子豪的名字。」明波沉道。

再当我回眼去看手机画面时，血字只剩下了两个小字。

「方日」

6.

「宋子豪的确不可能杀害董莉。」

欧阳警官坐在沙发上，左手抬着茶杯，右手翻着桌上的几份材料，说：「你让宋子豪去 401 扫除，但宋子豪在 10 点 24 分就出现在了校门口超市的摄像头里抽烟。换句话说，他根本没有好好扫地，早早地便离开了学校。」

「那是他后来返回学校杀的人？」我的眉毛快被我挤出头顶。

「监控显示，宋子豪似乎在等朋友，他一直在超市门口坐着，从 10 点 24 一直坐到了 11 点 11 分，后面他跟着几个男生一起走了。而在他坐在超市门口的期间，董莉已经死了。」

欧阳警官放下材料，贴近我说：「很容易理解吧，这是铁一样的不在场证明。」

我双手捂住脸反复搓揉，脑子轻得要命。

「宋子豪已经被我们找到了，他离家出走，跑到了市里。」欧阳警官脱下帽子，不住地挠头：「不过可以确认董莉是他杀了，后山发现的毛绒夹克，血迹的确来自于董莉，而且衣服正

是宋子豪的。同时，天台上的脚印，也与宋子豪家里的鞋子相吻合。」

「难道有两个宋子豪？」我有些懵了。

欧阳警官露出了难得的笑容：「怎么可能。」

「有点头大，事情看来还得从学生们入手。」欧阳警官说：「不过总算案子取得了新的进展吧。」

「会不会是死亡时间推算错了？」我问。

「不可能错的，10点30到11点已经是很保守的讲法了。我们最细可以推算到董莉死在10点45左右。」欧阳警官说：「关于『孤芳自赏』，我认为不是受害人留下的，插入董莉身体的刀，几乎贯穿了她的心脏，董莉是当场死亡，根本没有能力留下什么死亡讯息。我们之前还认为，是董莉先刺开一点伤口，用血写下字，才最终自杀的。」

「那我之前所有的推理都是错的……」我茫然地张嘴。

「至少，你为我们提供了不少有用的东西。」欧阳警官说：「你已经很出色了，接下来的日子，还请你多帮忙。」

我颓然地站起来，打算离开。

欧阳警官忽地加了一句：「也许你的推理没错。」

我闻言不解地看着他。

「我想说的是，可能是有人让你这么推理的，或者说让侦查方这么推理的，只要宋子豪晚一点才到超市，一切都成立了。」

「你是说『嫁祸』？」

「有可能。学校总得正常运行，警察晚一刻找出凶手，证据就多流失一分，警察晚两刻，证据就多流失十分。」

我「嗯」了一声，走出办公室，却迎面看见明波。

「你怎么在这？」我问。

明波眼睛微红，看起来带着不少怨气。

出了警局后，我直接去了董莉家。

董伟开门看到是我，嘴角垂了下去，干裂的嘴唇蠕动了一下，咽下一口唾沫说：「进来吧。」

我在客厅坐下，不敢直视他的面庞，说：「董莉是被人杀害的...」

「我知道了。」董伟回。

屋内气氛凝结成冰，我沉默半晌尽不知道该说什么好。良久，我低头吐出一句：「我很抱歉。」

董伟好像深吸了一口气，直到我话里的最后一个字落定，一声长叹才释放出来。董伟脸上的肌肉抽了一瞬，说：「你用不着道歉，不是你的错。」

周围的空气又要缩在一起，我连忙说：「董莉的母亲呢？」

「她的母亲在三年前就过世了。」

「对不起.....」

「没事。」

「那个，我可以看一下董莉的房间吗？」

董伟面无表情。

我继续说：「事实上，我在协助警方调查这个案子，因为很多东西，身为董莉班主任的我可能更了解。」

董伟听罢，一言不发，从沙发上起身，领我走到楼上的一间屋子。

董莉的房间可以简单地分为三个部分，一张床、一个梳妆台，一张书桌。床与梳妆台都显得相当干净整洁，倒是书桌一团乱。

我走近书桌，桌上堆满了各种外国小说，有的书是半开的，翻它的人不在了，书显得有些寂寞。桌旁则堆着两摞半人高的英语学习材料。

「她母亲生前是个英语老师。」董伟冷不丁地补上一句。

我回头看他，他正好接起一个电话。董伟听了几句，嘴里骂骂嚷嚷，其中有念叨什么「臭婊子」之类的脏话，我暗想原来董

莉的话是从他爸这里学来的，便不再去看他。

环顾一圈，我的视线转移到离桌子外沿最近的一本书上，那看起来更像是董莉最近翻过的。

我翻开那本书，随便看了几句，又翻到扉页，打算看看是谁写的书。我翻到扉页，夹层里露出的半抹红色却吸引了我。

我将红色从夹层里抽出来，细看下，那是一封略皱的情书，文字的最后，是一长段空白，有谁请求董莉尽快回复他的告白。在空白处，董莉贴上了一张绿色的卡纸。我确定时，心里的惊讶开始探头。情书的没有落款，让我恍地像起明波书包里的那封。

这时，董伟也挂了电话，朝我手里的信纸看来。他几步上前接过我手中的情书。董伟微张着嘴，上下扫视文字，他看过几遍，又看看我，问：「你知道是谁写的吗。」

「或许。」我说。

7.

我对比了一下字迹，确认了董莉房间里的情书是明波写的。

现在，我顺着「宋子豪杀董莉」这条绳子摸回了起点，一切都可以从头推理了。

我把烟熄在烟灰缸里，大步走到明波的房间，猛然拉开门。

明波慌张地把头转过来，同时把某样东西扔到了桌子下。

「聊聊？」我走到明波的床前，一屁股坐到上面。

「聊什么？」明波干问。

我笑笑，问：「你早上为什么会出现在警局。」

「我不是说了吗，妈见你没吃早饭，让我给你送点吃的。」明波说。

「你好像在偷听我和欧阳说话。」

「没有啊！」明波说。

我话锋一转，忽问：「你喜欢董莉？」

「没有啊。」明波小声说。

我最初认为宋子豪杀董莉的动机，是杨春丽与董莉针锋相对，而宋子豪和杨春丽相好，外加他本身就厌恶董莉，便出手为杨春丽狠狠地「出了一口恶气」。

我推测出这个动机，是因为那天在教室门口发现了写有宋和杨两人名字和爱心的纸条。我认为，那张纸条是两人之中，谁落下的。

就在宋子豪与我交谈的时候，宋子豪的背后站着两个人——明波与三叶。

现在想想，那纸条更像是突然出现的，或者说更像是被谁故意扔到我面前，好让我给宋子豪加上一个杀董莉的动机。

我还记得，当时宋子豪小声地要求我将他换到第一排坐，如果宋子豪与杨春丽相好，怎么会要求我把他换离杨春丽这么远？

如果说他是想换去离第一排的某个人近一点，一切就合理了。

我咳嗽两声，对明波道：「我这样说吧，我之前在你书包里找到一封信，文字比较暧昧，可以告诉我，那封信是谁写给你的吗？」

「你偷看我的书包！」明波异常躁怒。

我笔直地挺起身子，厉声问：「你现在桌底下藏的是什么？」

明波不说话，我便径直朝他桌子走去。明波脸色一变，从桌底下掏出一张卡纸，拼命撕烂卡纸跑向窗边。

明波手一挥，卡纸被扔出窗外。

「喂！」好在我及时赶在他后面，凌空抓到了一块残片。

卡纸毕竟是硬的，明波没能撕得很碎，我收手回来一看，果然是那天发现的情书。

我这才想起，我周一去学校时，天上飘下了一张写有「叶子」的碎纸，纸片的来源好像正是明波的房间。

「你一直有撕东西的习惯么。」我把残片展示给明波看，说：「如果是我们班的人写的情书，我对比字迹就可以知道是谁写的。」

「是董莉写的，那又怎么样。」明波咬紧牙。

「你和她在一起了？」

「没有，她没答复我，那封也不是情书，只是她的回信而已。」

「你之前不是在三叶交往吗？」

「没有，我们不合适。」明波说。

我有些恼道：「你说话倒挺像个大人。」

明波眼神忽然变得坚毅，猛然吼道：「董莉已经死了！已经没了！你们还想怎么样？你来问我这些做什么？！」

「请你尊重你的父亲。」我深吸一口气。

「呵，你们当老师的就喜欢把事情上升到这种层面。」

「你不是也想知道谁是凶手吗？」我撇开头，盯着手上的卡纸说：「因为这个，你早上才来听我们说话的。」

明波不说话了。

我正色道：「我问你个事，在周五照毕业照的那天，董莉没有穿班服来，你知道为什么吗？」

「杨春丽他们就没打算通知董莉来照毕业照，生活委员也根本没有为董莉订班服。」

「不过她最后还是来了，是你通知她的？」

「董莉跟我说是三叶通知她的。」

三叶之前还在课上讥刺董莉，她有这么好心通知董莉来照毕业照吗。

「你和三叶是什么时候分手的。」我了当地问。

在刑事案件里，最需要掌握的东西就是动机和证据，我在后山上发现了沾有董莉血迹的毛绒夹克，已经可以当作宋子豪杀害董莉的证据了。可现在都入夏了，没有人会穿那么厚的衣服。

「你怎么像在审问犯人一样。」明波叹了口气：「我和她前前后后分手了很多次，最后一次，是在二月份。我真的确定了，我和三叶不合适。」

「二月份啊，天还很冷呢，董莉转来我们班就是在二月份。」我淡道。

「这完全没有联系。」

我又提到：「周五的时候，我、你、三叶，一起到山庄里玩，在那里，我们遇到了班上的同学，他们说他们在放假之前就约好了，我大胆地猜测一下，同学们去山庄玩，是有人组织的，而组织者，是三叶。」

「的确是三叶组织大家去山庄玩的，你想说什么？」

「我想说我现在有一个怪诞的想法。我自己都很难接受。」

我掏出手机看一眼，转身打算离开家。明波叫问我：「你到哪里？」

「我要去趟学校，之后去找宋子豪。」

「宋子豪回来了？」

「嗯。」

警察比我先到一步，我踏入宋子豪家门时，他正坐在沙发上，几名警员把他围住，其中一名正拿笔记本电脑记录着宋子豪的发言。欧阳警官拦住我焦急地说：「我们问过宋子豪了，他说天台上的脚印是他前面到天台看风景时留下的。」

「那后山上的衣服呢？」

「他说那件衣服他早就搞丢了。」

我径直走到宋子豪面前，问道：「你和三叶在一起多久了？」

「这和事情有关系吗？」

「有。」

「我和她没在一起啊。」

我从包里拿出明波写给董莉的情书以及董莉给明波的回信摆在桌上，对宋子豪说：「三叶之前一直是和明波在一起的，希望你能明白。」

宋子豪沉思良久后低声说：「我想起来了，其实那件夹克，我送给三叶了。」

欧阳警官和我对视一眼，嘴角动道：「乔老师，请你召集班上的学生，我们今晚再做个笔录。」

「所有人都通知吗？」我直视着欧阳。

「不」欧阳说。

8.

唯一没通知的人在第二天早晨被我们约见了。

「没事的，三叶，你坐吧。」我轻轻地对三叶说。

三叶拉了拉衣角，稳稳地坐到椅子上。按理说这里这么多刑警，她总该有些紧张的。

「问你几句话而已。」欧阳警官补了一句。

三叶点点头。

欧阳警官也坐下来，看了眼录入员，拿出一份口供说：「根据你的同学宋子豪的口供，你在六月十八号周三晚上，和他到你们学校教学楼的天台上『谈了谈心？』」

一听这话，三叶的眼睛分别探了我和欧阳警官一眼，并收起微笑说：「是的。」

「你当时曾走到天台的机房里，说机房里有『蛇』，引宋子豪一起进入到机房。而在此之前，你们还一起到后山上『散了散步』？」

「是的。」三叶嘴角扬了起来，说：「但请您用词准确一些，您的旁边坐得可是语文老师。」

欧阳警官脸上沉了下来，左手持口供，用右手的手背拍拍纸面说：「奇怪的是，我们后来在天台上，发现了宋子豪的脚印，却不见你的脚印。」

「你们在后山上也没发现宋子豪的脚印不是吗？」三叶笑看着我。

我点点头，肯定她的说法。

「周四那晚上下了大雨呀，对吧乔老师。」三叶说：「脚印当然被雨洗刷干净了，而且这和案件没有什么关系。」

三叶的语言极其强势，她在试图让别人肯定她的说法。

「不对。」我说：「天台的机房里是淋不到雨的，警方奇怪的是，你为什么没在里面留下足迹。」

「大概因为我穿的是平底鞋。」三叶把鞋底露给我看，上面一段花纹也没有。

三叶把脚收回去，冷笑问：「你们是在怀疑我吗？我没有理由伤害董莉。」

看得出来欧阳警官有些急了，我想，他和我一样，没想到这个十五岁的少女能在警局里如此淡定。欧阳警官摇头大声说：

「你与同班的乔明波曾有很长的恋爱关系，而在今年的二月份，乔明波与你分手，并与受害人在了一起。」

「我们只是学生，谈不上什么恋爱关系，这种事在学校里再正常不过了，难道每个男的移情别恋，女的都要把对方杀了吗？」

三叶的心里果然默认明波和董莉在一起了！

欧阳警官继续说道：「根据宋子豪的供词，在你和乔明波分手后，宋子豪便来追求你，你一直和他暧昧，却不接受他，宋子豪凭你的言辞行动，明显地判断出你对乔明波念念不忘，还时常流露出对董莉的怨恨。」

「那只是他的想法罢了，而且我和他只是在网上聊聊天而已，根本算不算暧昧。」

「不只是聊聊天，」我接话道：「你在几个月的时间里，与宋子豪多次约会，对宋子豪的礼物也全盘接下，甚至你还在天台机房吻了他。」

「啧，我想我的私人感情，应该与各位无关。」三叶双手手指交叉，置于腿上。

欧阳警官喝道：「请你态度放尊重一点，我们有理由怀疑你因为受害人抢了你的男友而怀恨在心。」

「我怎么可能杀董莉。」三叶的眼睛纹丝不动：「案发时，我根本不在学校，乔老师可以证明。」

「我可证明不了。」我抱手于胸说：「我们到达山庄时，你和明波碰上了同学，你们就去我看不到的地方玩了。」

「那同学们也可以证明。」

我干笑两声说：「在聚会的时候，某个人离开一会儿很正常，即便同学们说你在，也不具有太多的参考性。就连我自己，在印象中也感觉你和我一起到了山庄玩，有充分的不在场证明。然而事实是，山庄离学校很近，如果坐车的话，来往十分钟都不到，也就是上个厕所的时间，你完全有时间去杀害董莉。」

「那这样的话，山庄里每个人都有可能去杀董莉了，更何况是学校里的人？这也能成怀疑我的理由？」三叶的声音尖锐了起来。

我双手重重地拍在桌子上，喝道：

「因为只有你，能拿到钥匙！」

「我本来没有怀疑你是凶手的。」我双眼直视三叶，继续说：「想必学校也传出来了，董莉死在了 401 教室，而那间教室从里面反锁，被营造成了一个密室。因此，警方甚至一度认为董莉是自杀。」

「所以呢？」三叶的面庞不退反进。

我从桌上抽出一叠材料，拍到：「后来，我们终于发现，借用毛线和火机的同时运用一些手法，就可以使人从通风管逃出去，而不使教室的摆放凌乱。教室的高约为三米四，而桌子的高一米不到，一个成年男性即使站在桌子上的人也无法摸到通风管道。」

「顺便告诉你一下。我的身高是一米六一。」三叶说。

我不理她，说：「但只要在桌子上垫上椅子，即便是你，踮起脚来也能摸到通风管了。然而这一切，都是你为篮球队的宋子豪是凶手，营造的思路。」

「有点意思。」三叶笑道。

「算上通风管的话 401 一共有三个出口，一是大门，但被反锁了，二是需要推理才得知的通风管，三是 401 连接 402 的木门。而 401 连接 402 的钥匙我放在公务包里，只要稍加注意就能得知。而公务包，我每次都放在车的排挡杆后，想必你是知道的。」

「第一次听说。」三叶回。

「不，你知道。」我将手里的资料甩回桌上说：「我想大概从明波与你分手开始，我送你们回家，明波总是坐在副驾驶，你总是坐在后座。想不注意到都难。」

「你想说我当着你的面拿钥匙，你都没有发现？」三叶做出可笑的表情。

「我们去山庄时，要路过一个隧道，光线昏暗，你偷取钥匙相当容易。而在山庄时，你曾借口要到车上拿吃的，让我给你开了车门，你当时已经杀害了董莉，骗我把车门打开，把钥匙放了回去。而在那之后，我多次看见你的身影，被你营造了一种你一直都在的假象。」

欧阳警官翻动手上的供词，对三叶说：「我们从监控里发现，一张车牌为 AQ8311 的出租车，在学校的后山往返。我们找到了车主，根据他的供词，你曾要求他到山庄里接你，把你送到学校，又吩咐他在学校的后山等你，再把你送到山庄。」

「嘻嘻。」三叶的笑容让我和欧阳警官的眉头同时皱起来：「我到学校里拿个东西，也没什么可奇怪的吧？」

「你拿的是什么东西？」欧阳警官站起来指着三叶的鼻子，怒不可遏。

「发卡而已。」

「发卡有必要特意跑回学校里拿吗？」

我抬手制止了欧阳警官，说：「你就算忘了天大的东西在学校里，也没必要吩咐出租车司机专程接送你到学校的后山，而且你也没理由从学校的后山进入学校。你这样做的目的是避人耳目。」

「哎，精彩又不堪一击的推理。」三叶自顾自地鼓掌。

掌声戛然而止，三叶站起来与欧阳警官针锋相对问：「你们有什么证据说我杀了董莉？！」

欧阳警官退缩半步，看向我。

我和他都知道，我们手里确实没有关键的证据可以证明董莉确实死于三叶之手。这也该是三叶自信的原因。

「有证据。」

询问室的门突然被人推开，宋子豪甩开父母的手，大步走了进来。

「不好意思，昨天我还有一些话没对你们坦白。」宋子豪自然地走到三叶面前说：「前几天，三叶曾联系我，说警察如果找到我的话，要对我和她行迹闭口不谈。现在我才知道原来杀害董莉的凶手是她。」

「我只是劝你少惹上事端而已。」三叶回。

「我已经明白了，你知道我周五放学打算逃避扫除，直接离家出走，想借此陷害我。你不是要证据吗？」宋子豪转过身来向我们说：「后山上发现的夹克，是我数个月前的雨夜，怕三叶着凉，借给三叶回家的，从那以后就再也没拿回来。」

「宋子豪，你别逗了。」三叶笑说：「难道厂家专门为你生产一件夹克？凭什么你当初送我的那件，就是后山上那件？」

「警官，请问有夹克的照片吗？」宋子豪问。

「有的，你等等。」欧阳警官回他，让警员把照片递过来。

「不用了。」我拿出手机，将相册里的照片展示给宋子豪。

宋子豪接过手机，点点头，对三叶说：「我在那件夹克的袖子里，用圆珠笔写上了『李三叶，我爱你一生一世』几个字。照片里也可以看见一个李字，也就是说，后山上的夹克是独一无二的，只有你有，这可以当作证据了吧！」

三叶的脸色一变，又冷笑道：「你少来恶心我了，实话告诉你，你的夹克我早就丢到垃圾箱里，不知道被哪个乞丐捡去了，这世上能嫁祸你的人多了！这算什么证据？」

「你！」

宋子豪有些气不过，又被我拉到沙发上坐定，我冒着冷汗说：「子豪，你坐下，证据我们是有的，昨天我特意跑到教室里清点了一下扫把的数目。」

三叶喘着粗气，似乎有些不可思议。

欧阳警官闻言，将角落里的一个棍形状的塑料袋打开，露出里面的扫把棍。

我接过扫把棍，一脚将身旁的椅子踢翻，右手「砰」地一声拍到桌子上，怒吼道：

「李三叶！没有足够的证据，我也不会叫你来这站着了！你看到杨春丽用扫把棍袭击董莉的后脑后，就谋划出了这样一个计划。你在周五和我到达山庄，偷了钥匙的迅速乘坐出租车返回

学校。其他值日的同学，即使看到你，也不会觉得作为班长的你出现奇怪，不会起什么疑心，事发后即使警察问到，也不会特意讲在学校里见到你的事，你可真是『高明』。在没人注意的时候，你戴上手套，进入董莉正在扫除的 402，并拉上窗帘，你从卫生柜里拿出扫把，趁董莉不注意，朝着董莉之前被杨春丽攻击过的地方猛地砸过去，这样警方就会以为董莉头上的痕迹，是杨春丽留下的。」

我一拍宋子豪的肩膀，说：「子豪！你告诉我，你在出校门时是否与李三叶有联系。」

「有！当时她特意问我哪里。」宋子豪答到。

我走到李三叶面前，一字一句地讲：「你知道宋子豪已经离开教室，用钥匙进入了 401,再次拉上窗帘，将昏倒的董莉拖入了 401，用备好的刀具直接使董莉一击毙命，你用董莉的血和手指，写下了『孤芳自赏』四个字，又布置了可破解的密室等一系列『证据』嫁祸给宋子豪，随后你把 401 的窗帘开出一个口子，安然离开了学校，还顺手布置了准备好的『血衣』。」

「几乎所有事项都在你的计算中，然而，」我把手中的扫把竖起来说：「你不知道，在周五这天，所有扫把都换了新的。如果没发生这样的事，在教室里的扫把，检测出什么东西都不奇怪。发现新扫把的你，害怕这个东西会成为决定性的证据，你带走了那根扫把，把她丢到了教学楼与后门之间的垃圾场里。你知道，垃圾场每天都会清理一次，垃圾会被带走焚烧。但你不知道，垃圾场在周五周六是没人清理的。于是我们发现了这个。」

「我想你在丢弃扫把棍的时候，已经脱下了手套。」我把手中的扫把棍在李三叶眼前摇晃，喝问：「这上面沾有两样东西，一是董莉的 DNA，二是你的指纹。李三叶同学，请问这算不算决定性的证据？」

李三叶的手凌空举起，好像想夺取我手中的棍子一探究竟，但转瞬即逝，她又把手收了回去。她的眼睛不像在看我，而像在看她的破败的未来，她猛喘了几口气，坐倒在沙发上，一脸的僵硬。

「你的父母可都在外面等着呢。」我放下扫把棍。

「走吧。」欧阳警官拉起李三叶说：「这下我们得我们换个地方说话了。」

欧阳警官带走李三叶后，我长松一口气，坐到沙发上点起烟。

只有我和警方知道，我一直在虚张声势，一直在唬李三叶。那根扫把棍是我从教室里随便取的，上面什么都没有。学校的垃圾场几乎从不停止工作，李三叶行凶的扫把棍，早已化为灰烬了。

9.

毕业后的第二天，我在明波的房间内与他谈心。

「你居然在清点扫把后发现少了一根就得出这么多结论！但你怎么确定她行凶的扫把棍是丢在了垃圾场里？」明波问。

「如果她不管扫把，就把它放在卫生柜里，警方一查到基本就能推断行凶手法了，那对她太危险。李三叶的时间很有限，如果她不早点回到山庄里，她所谓的不在场证明也就不攻自破了，所以她也没时间在后山挖个坑把棍子埋了。这么长的木棍，很不方便藏在身上，所以也不能带出校外再处置。如果她藏在学校的某个角落，被人目击就完了，所以她最好的方案便是脱下手套，直接了当地把棍子丢到垃圾场里，即便被人看到，人家也会当是丢坏掉的扫把之类的，不会起疑心。」

「厉害，不这样的话，让她绳之以法不知还有多少弯路要走。」明波吁了口气说：「如果没和叶子分手，或许也不会发生这样的事了。说真的，我.....」

「有人酒后闹事，你觉得是酒的问题还是人的问题？」我问明波。

「是人的问题。」

「没错。」

我拍拍明波的肩膀：「以后你要像今时今日一样坚强，就算没人理解你，你也要孤芳自赏。」

「我又不是芳.....」明波抿嘴说。

明波从抽屉里拿出一张信纸，那是我在董莉房间发现的，明波写给董莉的告白书。

明波指着信上的一处被胶黏过的痕迹学着我的语气对我说：

「我有一个大胆的猜测，这里曾经贴着董莉给我的回复。」

「我就知道你要说这个。」我拿出钱包，在里面翻找出一张绿色的卡纸递给明波：「既然你毕业了，我也可以把这个交给你了。」

明波接过卡纸，看着上面董莉对他最后的回复。明波的眼睛对卡纸扫一遍，嘴里默念一遍，再扫一遍，再默念一遍，反复几次后，明波的眼泪毫无征兆地掉落到地上。

明波的双唇渐渐垂开，哽咽着，发出「吭」「吭」「吭」的声音，泪水划过他红润的鼻翼，落入他的嘴里。

明波一个字一个字地吐着，你是班主任.....同学们也不待见我。他们把对你的埋怨全部转移到了我的身上。他们说我一直在背后打小报告，我找不到任何可以反驳的理由。我找不到人说话，只有.....只有董莉能理解我。

我轻柔地抚摸着明波的背。明波微微晃头，好像在拒绝我，又好像，在拒绝过往的一切。我自知无法站在与他平行的位置，也许在他的世界里，最后一个理解他的人，再也不会回来了。

那张绿色的卡纸上，写的是：

「毕业后，我们就在一起。」

□ 乔林羽

该盐选专栏共 21 章，95% 未读

继续阅读



盐选专栏

奇说妙语：20 个猜得到开头，猜不到结尾的故事

乔林羽 等

共 21 节

会员专享 ¥39.00

发布于 2020-02-12